

#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 报

2021 年 第 24 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 9 月 2

日

## 科技助力执法监管 遥感监测保卫蓝天

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细颗粒物（PM<sub>2.5</sub>）、



臭氧（O<sub>3</sub>）、氮氧化物（NO<sub>x</sub>）协同治理，落实空气质量保障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要求，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

在继承过去行之有效的**工作基础上，多措并举开展移动源污染防治，积极推动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8月20日，我市的第一套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系统在花城新区启用，该系统在无人值守、不影响车辆正常行驶的情况下，对机动车尾气中的污染物各类组分（主要包括一氧化碳、一氧化氮、碳氢化合物和烟度）进行实时测量，0.7秒内即可监测一台车，有着检测效率高、能反映车辆的实际排放状况、实时监控、对道路交通影响小、可实现精准打击超标车辆五大优势。截止8月30日，正式“上岗”10天的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系统，遥感监测柴油车辆2204台次，其中抓拍黑烟车10台，已全部移交公安交警部门，已处罚5台，共处罚金500元，快速、高效、准确的科技优势已逐步凸显。

目前，攀枝花市已建成1套机动车道路固定尾气遥感监测设备、1套机动车黑烟抓拍设备，以及1套尾气遥感监测车辆和2套便携式设备，逐步形成了“天、地、人”三方位全过程机动车道路尾气排污监管能力，为打赢蓝天保卫战奠定了良好基础。科技助力执法监管是推进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关键环节和重要支点，下一步将市生态环境局将在2022年底逐步完善全市的固定式遥感点位建设，构建国家、省级、市级三级联网的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实现机动车排放大数据的互联互通和共管共享。

---

报：省总队，星钢局长、建荣副局长、邹组长、李莉副局长、李涛副局长、晓峰书记、王总工，局办公室、法宣科。

发：县（区）生态环境局、各派驻执法大队。

---